

2013 年度全国进口食品接触产品质量状况

前言

本文所涉及的食品接触产品主要是指日常生活中与食品直接接触的器皿、餐厨具等产品，这类产品因为会与食品或人的口部直接接触，与消费者身体健康密切相关，因此，其安全性非常重要且备受关注。近年来，随着国内居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高档新型的进口食品接触产品越来越受到人们的喜爱，进口数量也在快速增长，由此，因食品接触产品引发的食品安全问题已成为一个新关注点，食品接触产品的质量控制问题已成为各国政府极其重要而艰巨的任务。

国家质检总局一贯重视进口食品接触产品的检验监管工作，全国各地检验检疫机构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法》及其实施条例、《国务院关于加强食品等产品安全监督管理的特别规定》，以及国家质检总局《进出口食品接触产品检验监管工作规范》进行检验监督管理。实际工作中，各地检验检疫机构一方面积极优化进口产品合格评定流程，在综合风险评估的基础上，使抽检项目充分细化，抽检更具针对性；另一方面加强风险信息、国外法规标准的收集和研究，发挥检验检疫机构技术和信息优势，提高实验室检测能力。通过这两个方面的努力，检验检疫机构有力地保障了进口食品接触产品质量安全，维护了我国消费者的健康和权益。

为了全面反映我国进口食品接触产品的质量状况，科学引导食品接触产品进口贸易，并为国家政策的调整和制定提供依

据和数据支持，特编制发布《2013 年全国进口食品接触产品质量状况》白皮书，以供各级政府部门、行业协会、企业、消费者和广大质量工作者参考。

一、2013 年度进口食品接触产品基本情况

(一) 总体情况

2013 年全国出入境检验检疫机构共计检验进口食品接触产品 28365 批，涉及货值 7.37 亿美元；较 2012 年批次增加 90.5%，货值增加 209.2%，是近年来进口增长幅度最大的一年。（见表 1）。

表 1 2013 年进口食品接触产品同比情况统计表

	批次	货值（亿美元）
2013 年	28365	73722.5
2012 年	14891	23841
增幅	90.5%	209.2%

(二) 进口食品接触产品地区分布

根据统计，我国进口食品接触产品主要集中在东南沿海的深圳、上海、广东、山东、厦门、天津等口岸局，前十位的直属检验检疫局其进口食品接触产品批次和货值之和分别占全国进口食品接触产品的 96.0%和 99.1%（见表 2）。

表 2 2013 年进口食品接触产品前十位的直属检验检疫局

排序	直属局	批次	货值 (万美元)
1	深圳局	1845	29264.7
2	上海局	16250	22559.1
3	广东局	2220	8539.6
4	山东局	1458	4750.2
5	厦门局	954	2639.8
6	天津局	679	2220.9
7	北京局	1643	1028.3
8	宁波局	323	868.0
9	辽宁局	1557	746.2
10	珠海局	304	469.2
	合计	27233	73086.0

(三) 进口食品接触产品来源地分布

2013 年全国进口食品接触产品主要来自美国、日本、韩国、中国香港、意大利、德国、中国台湾、瑞士等国家或地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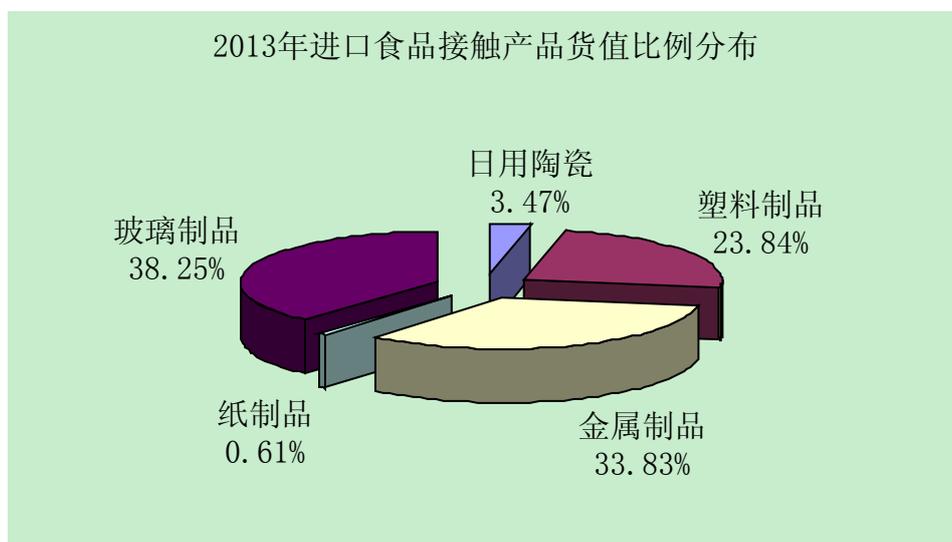
二、2013 年度进口食品接触产品质量状况

(一) 总体情况

2013 年全国进口食品接触产品分为玻璃制品、金属制品、塑料制品、日用陶瓷、纸制品五大类 , 进口检验的批次、货值、比例见表 3 :

表 3 各类食品接触产品进口数量统计表

类别	检验批次	检验货值(万美元)	按货值占进口比例(%)
玻璃制品	6684	28201.9	38.25
金属制品	7995	24939.9	33.83
塑料制品	9295	17574.8	23.84
日用陶瓷	3950	2559.2	3.47
纸制品	441	446.7	0.61
合计	28365	73722.5	100



2013 年全国进口食品接触产品 28365 批，检验不合格 1192 批，不合格货值 1203.7 万美元，检验批不合格率 4.2%，较 2012 年增加 0.43 个百分点。各类别产品具体检验不合格情况见表 4：

表 4 2013 年进口食品接触产品检验不合格情况统计

商品类别	进口检验 批次	货值 (万美元)	进口检验不合格批	检验批不合格率 (%)
日用陶瓷	3950	2559.2	228	5.77
塑料制品	9295	17574.8	407	4.38
金属制品	7995	24939.9	330	4.13
玻璃制品	6684	28201.9	220	3.29
纸制品	441	446.7	7	1.70
合计	28365	73722.5	1192	4.20

(二) 主要不合格情况

进口食品接触产品不合格的情况主要包括标识标签、安全卫生项目、外观质量、理化性能不合格。其中，安全卫生不合格项目主要是蒸发残渣超标、脱色、丙烯腈单体、高锰酸钾消耗量超标、荧光检查不合格、重金属溶出量超标，检验检疫机构对此类不合格产品均做出了销毁或退运处理。

(三) 不合格原因分析

1、在进出口食品接触产品检验不合格项目中，标识标签、安全卫生项目、外观质量、理化性能及其他不合格分别占比 55.2%、27.4%、9.4%、2.2%、5.8%，标识标签不合格占半数以上，且大多是进口产品标识标签不合格。

2、在进口食品接触产品中，金属制品的实验室检测不合格率为 3.29%，是几类进口食品接触产品中不合格率最高的，说明此类进口产品质量安全问题突出、风险较高。

3、部分国外生产企业，未按标准组织生产，为降低成本，在生产过程中不合理地添加回料或再生料，导致产品成份不稳定、质量不合格。

三、建议

（一）贸易相关方要全面了解中国相关的技术规范要求。随着中国市场购买力和消费能力的不断增强，现在越来越多的国外餐厨具等食品接触产品品牌争相进入国内市场，但是，这些产品的出口商及其在我国的进口商对我国有关标签标识的技术规范要求却不够重视和了解，进口产品无中文标签标识或标签标识不规范的情况大量存在。不规范的产品标签标识，容易导致消费者在使用过程中，不正确地使用产品，从而导致出现问题或伤害。因此，建议贸易相关方要严格按照我国相关产品技术规范要求，在进口食品接触产品时，既要保证产品质量，也要规范产品标签标识，避免不必要的贸易损失。

（二）继续完善相关法规标准体系。由于多种因素的影响，我国现行部分食品容器、食品包装材料的卫生标准的标龄较长，标准的部分内容已不适应行业发展和市场的需要，导致新型材料制造的食品接触产品的准入和管理机制不够健全。建议相关部门尽快完善各类食品接触产品标准和检测方法标准。

综上所述，2013 年，质检总局牢牢把握“抓质量，保安全，促发展，强质检”十二字方针，严格把关、有效监管，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法》对进口食品接触产品

施行检验监管，有效防止不合格产品进入国内市场，保护了国内消费者的健康安全。